

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
有關「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事宜
(通告第 097/2021 號)

B類-選項式通告

致各位六年級學生家長：

本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即將開始，所有官立學校、資助學校、按額津貼學校或參加二零二零/二零二二年度中學學位分配的直接資助計劃(直資)學校均可在政府派位前，自行招收部分中一學生。家長如欲報讀區外中學，可向班主任查詢申請情況，或直接詢問有關中學。此外，家長亦可瀏覽教育局的網頁或下載「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手冊」(網址為 <http://www.edb.gov.hk>)【選擇：主頁>教育制度及政策>小學及中學教育>學位分配>中學學位分配辦法)或使用教育局 24 小時自動電話查詢系統(電話：2891 0088)(按 1 (廣東話)>5 (傳真服務)>04 (中學學位分配辦法：選校名單)】，以獲取相關的資料。

家長在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前，請詳細參閱「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家長須知」及注意以下各點：

(一) 申請日期

二零二零/二零二二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星期一)至一月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所有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中學將於同一期間接受學生的申請。請家長在遞交申請前留意各中學的辦公時間，以便按時遞交申請。賽馬會體藝中學的申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至一月十九日，有意申請入讀的同學可向校方索取申請表格。家長在申請前應多瞭解學校的辦學理念、特色及收生準則，小心為子女選擇合適的中學，才提交申請。

(二) 授權代表領取或郵寄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文件須知

1. 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若跨境學童/家長未能親身回校領取有關文件，家長應以書面授權代表替 貴子女到校領取。獲授權人士須於學校指定日期，攜同已填妥的《領取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文件授權書》¹ (樣本見附件)、有關學生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及獲授權人士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親身前往小學領取有關文件。
2. 倘若小六學生/家長未能親身或以書面授權代表領取《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及相關文件，亦可考慮以郵寄方式把《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¹ 《領取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文件授權書》樣本可於教育局網頁下載 (<http://www.edb.gov.hk>：教育制度及政策>小學及中學教育>學位分配>中學學位分配辦法)

及有關文件郵寄給家長，供家長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之用，但學校不會承擔寄失或延誤的風險。

(三) 以郵寄遞交《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表》的特別安排

1. 鑑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倘若家長有實際困難而未能親身或授權代表前往擬申請的中學遞交《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教育局特別容許本年度的自行分配學位可透過郵遞申請，家長如有需要及衡量相關風險後，可安排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星期一）至一月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透過郵寄方式向申請中學遞交申請表及申請中學所要求的其他文件（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準）。因應以郵寄遞交《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的特別安排，請家長預留郵遞所需的時間，並積極考慮以掛號形式寄交申請，以減低郵遞的風險。同時，家長需主動瀏覽申請中學的網頁及/或聯絡申請中學，以便知悉以郵寄方式遞交申請的注意事項。至於有關中學在收到家長的郵遞申請後，會把《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的「家長存根」寄回給家長以作保存。
2. 有關以郵遞方式遞交《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的程序：
 - i 申請表合共四聯，家長需根據選校意願，在各聯預留的空位內填上申請中學名稱；
 - ii 把印有「選校次序」的一聯撕下及保留，以作存照（學生毋須向學校申明選校意願）；其餘三聯則保持完整，切勿撕開；
 - iii 把載有相同申請編號的「教育局存根」、「學校存根」及「家長存根」的三個相聯部分（切勿撕開），連同申請中學所需文件（例如填妥擬申請中學自定的入學申請表）及申請學生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一併郵寄往申請中學，供申請中學查閱及核對；
 - iv 夾附已寫上回郵地址的信封一個，以便申請中學把已蓋上中學校印、名稱及編號的「家長存根」寄回給家長，以作存照；及
 - v 如有需要，家長可主動聯絡申請中學，讓申請中學知悉家長以郵遞提交申請，以便申請中學可作適切跟進。

(四) 申請學校

所有官立學校、資助學校、按額津貼學校及參加二零二零/二零二二年度中學學位分配的直接資助計劃（直資）學校已列載於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手冊內。家長可向學校借閱《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手冊》或瀏覽教育局網頁 (<https://www.edb.gov.hk>)。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不受地區限制，但每名小六學

生只可向不多於兩所在手冊內列明接受申請的中學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學生若向多於兩所參加派位中學申請(賽馬會體藝中學除外)，其獲得自行分配學位的機會將被取消。

(五) 申請非派位直資學校須知

1. 除了可以申請不多於兩所參加派位中學的自行分配學位外，學生亦可申請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的中一學位，數目不限。由於非派位直資中學各有自己的收生時間表及行政安排，家長需直接向有關學校查詢。
2. 由於學生申請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的數目並無限制，故此，學生可能會獲多所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取錄，但只要家長將簽妥的承諾書及《小六學生資料表》正本呈繳予其中一所取錄貴子女的學校，即表示確認接受有關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的中一學位，並願意放棄其他政府資助中一學位(包括參加派位中學及賽馬會體藝中學的中一學位)。
3. 家長需要留意，直資中學可收取學費，學生在直資中學完成中三課程後，可在原校升讀中四，而不會獲教育局中央安排其他學校的資助中四學位。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出版的《中學概覽 2021/2022》載有各學校的基本資料，包括學校特色、設施、班級結構、課外活動、收費等情況，以供家長作選校時的參考。

(六) 有關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的通知安排

1. 所有參加派位中學(包括賽馬會體藝中學)在完成處理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後，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透過書面及電話通知正取學生的家長其子女已獲學校納入其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名單。中學會事先讓家長清楚知悉有關通知安排，並向家長收集所需的聯絡資料。有關的通知安排不包括備取及落選學生，亦並非正式的派位結果，家長毋須回覆學校是否接受有關的自行分配學位。
2. 在有關的通知安排下，中學學位分配辦法機制並無改變，如學生同時獲兩所參加派位中學甄選為正取學生，他們最終會獲派首選的學校；部分學生或會被其次選的學校通知為正取學生，而被首選的學校甄選為備取學生，他們最終可能以備取學生身分獲派首選的中學。此外，沒有獲通知為正取學生的學生仍有機會以備取學生身份獲派自行分配學位²。

² 如有學生同時獲兩所參加派位中學通知獲甄選為正取學生，有關學生會按現行中學學位分配辦法機制獲派首選的學校並因而騰出另一個學位；又或有正取學生放棄自行分配學位而接納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的學位，其自行分配學位亦會因而騰空。

3. 獲參加派位中學通知為正取學生的家長，如 貴子女同時已獲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錄取，並決定放棄該學位，可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或之前通知有關直資中學及取回《家長承諾書》和《小六學生資料表》的正本，以保留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成功申請的學位。有關文件一經取回，即表示家長放棄早前已獲錄取的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的中一學位。
4. 教育局會按參加派位中學提交的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名單，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向每所參加派位小學發放其學校獲通知為正取學生的名單，以便學校提醒有關學生家長毋須在統一派位階段選校，並為未獲通知的學生就參加統一派位提供適切支援。

(七) 公布自行分配學位申請結果

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獲得取錄的學生，在統一派位時不會再獲分配另一學位。但如未獲取錄，則會經統一派位程序獲派中一學位。自行分配學位的申請結果仍會與統一派位結果一併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公布。

(八) 注意事項

1. 請各位家長小心核對及保管 貴子女的《小六學生資料表》及《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
2. 請各位家長在替 貴子女遞交《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前，先閱覽「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家長須知」、中學概覽及有關資料。
3. 請預早為 貴子女準備所需文件及資料，如成績表、獎狀、證書及照片等。
4. 各位家長應詳細閱覽二零二零/二零二二年度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簡介單張及光碟，以便對中學學位分配程序有更深入的了解。
5.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出版的《中學概覽 2021/2022》載有各學校的基本資料，包括學校特色、設施、班級結構、課外活動、收費等情況，以供家長作選校時的參考。

各位家長如對中學學位分配辦法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4450101 與劉蘭英老師聯絡。

校長 譚鳳婷 謹啟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有關「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事宜

(通告第 097/2021 號)

【回 條】

覆嗶色園主辦可銘學校譚鳳婷校長：

在港學生家長：

本人子女現時在港上課，並知悉《小六學生資料表》、《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及相關文件已給 敝子女。

跨境學生家長：

本人子女現時仍身處內地參與學校網課，未能親自領取相關文件，因此同意安排親友於 12 月 9 日至 10 日期間到校領取學生的《小六學生資料表》、《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及相關文件。

本人會授權 _____ 先生 / 女士 代表到校領取 (關係：_____)

本人子女現時仍身處內地參與學校網課，未能親自領取相關文件，因此同意由校方以郵寄方式寄給本人。

收件人姓名 : _____

收件人聯絡電話 : _____

收件人地址 : _____

注意事項：

- 1) 郵寄方式：順豐到付
- 2) 家長須支付郵寄費用(以到付形式)。如收件人未能收件以致退回郵件，家長須支付所有額外費用。
- 3) 家長必須提供清晰及準確的地址，以免寄失。
- 4) 家長應考慮及承擔郵寄的風險，儘量親自或委託親友代為辦理。

_____ 班 學生 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日 期：二零二一年十二月____日

負責人:劉蘭英老師